

泉州市區教育志稿

王 挥 編 撰



泉州市區教育志稿

吳捷秋題

王揮 編撰



编者简介

王 挥(1926.9—)字玉

林，河北省固安县人。1943年毕业于北京大同中学，1946年肄业于北京中国大学，1948年就读于济南华东大学。1949年2月参加南下干部纵队，7月编入长江支队，随军入闽，9月初抵泉州。先后在晋江县城关区人民政府教育股、泉州市人民政府教育局、泉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泉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工作。1985年离休，定居泉州鲤城区。

1991—1996年间，参加《鲤城区志·科学技术分志》、《鲤城区志·教育分志》的编纂工作。

目 录

序 言	001
凡 例	003
概 述	005
大 事 记	009
第一章 旧式教育	023
第一节 私塾 义学 社学 宗学 蕃学	023
第二节 书 院	026
第三节 府(州)学 县学	028
第二章 幼儿教育	030
第一节 园(班)设置	030
第二节 园(班)分布	035
第三节 学制 课 程	038
第四节 教学 教研	040
第五节 卫生 保 健	041
第三章 初等教育	042
第一节 设置与布局	042
第二节 事业计划与义务教育	054
第三节 学制 课 程	058
第四节 教育 教学	062
第五节 特殊教育	068

第四章 普通中等教育	068
第一节 学校设置	068
第二节 事业计划与义务教育	076
第三节 学制 课程	079
第四节 教学 教研	086
第五节 思想品德教育	088
第五章 中等专业教育	092
第一节 职业技术教育	092
第二节 师范教育	096
第三节 农中 技校	098
第四节 职业高中 职业中专	100
第六章 高等教育	104
第一节 普通高校	104
第二节 高等师范	107
第三节 高等职业学校	109
第七章 成人业余教育	109
第一节 识字教育 (扫盲)	109
第二节 干部业余文化教育	115
第三节 职工业余文化教育	118
第四节 农民业余文化教育	121
第五节 市民业余文化教育	124
第六节 电大与自学考试	126
第七节 成人业余教育学校选介	128

第八章 教师	130
第一节 来源与文化程度	130
第二节 社会政治地位	137
第三节 经济待遇	138
第四节 师资培训	141
第九章 教育经费	143
第一节 政府拨款	143
第二节 华侨捐资	146
第三节 学杂费	150
第四节 社会集资	151
第五节 勤工俭学	152
第六节 教育事业费附加	154
第十章 教育管理	155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55
第二节 学校行政管理	160
第三节 教育督导	163
编后记	164

序 言

泉州市区（鲤城区）自唐久视元年（700）设武荣州治起，历代为州、郡、府、署和县治所在地，是闽中政治、经济和文化教育中心，是中国著名的文化名城和侨乡。本区富有尊师重教的优良传统，史载“……即卑微贫贱之极，亦以子弟读书为荣。”以私塾、府学、县学和书院为主体的旧式教育，或兴或废，千年不衰。因此，这里人才荟萃，群星璀璨。自欧阳詹中进士至清光绪三十年（1904）1000多年间，泉州人中进士1813人，故享有“海滨邹鲁”的美誉。

清末废科举兴新学以来，除官府（政府）办学之外，华侨捐资办学助学，港、澳、台胞捐资办学，宗教界办学和社会各阶层集资办学，已成为本区教育事业发展的一大特色。对于热心教育事业的团体和人士，应志其事而彰其德，以教后人，芳垂永世。

编者曾于1993年至1996年间，应鲤城区教育局之聘，根据《鲤城区志·总体设计》关于编辑卷二十五教育分志的要求，搜集资料，编写《鲤城区志·教育分志》（初稿）凡十章四十三节共约10万言。每章各打印百分，分发给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市、区方志办，有关院校，部份中、小学幼儿园及教育界离退休名流，征询意见。根据反馈的材料和意见，进一步查证、核实、补充和修正，然后将修正稿经区教育局提交给区方志办，供编纂《鲤城区志》之用。

《鲤城区志》是一部宏篇巨著，洋洋36卷，230余万言，“教育分志”只是其中的一卷，限于篇幅，只采用原稿中的

一部分约55000字。为突出专业性、普及性和多保存些资料，区方志办曾鼓励出版“教育专志”。编者有感于搜集资料之不易、取裁成章之难和为本区留下珍贵的史料，以起到前有所考、后有所鉴的作用。因此，在进一步修正原稿的基础上，增加凡例、概述、大事记等内容，以飨读者。

编者虽曾在泉州市教育部门供职多年，但与泉州教育发展史比较，却十分短暂。史料颇丰，但是接触有限。为此，在编辑过程中，疏漏和差错在所难免，望读者指正。

王 挥
2001年元月

凡 例

一、本志稿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思想，以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实事求是地记述泉州市区（鲤城区）范围内历代教育事业的概况。

二、泉州市区（鲤城区）的行政区域，历代多变。本志稿仅就1992年底以前所辖的市区四个办事处，市郊六个乡镇、两个农场的教育事业志述。

三、本志稿按横排门类，纵写史实，详今略古的原则和可能取得的资料从事编纂。上限无定限，下限至1992年底。《概述》部分，重点综合介绍各历史时期的教育概况；《大事记》则以编年体方式记述。

四、本志稿旨在“存史、资治、教化”，如实介绍泉州市区（鲤城区）历史教育状况，不加评论。对历代的政治机构、官职、党派等，均按当时称谓书写，人物称谓，临文不讳，一般直书姓名，不加职务之称，不冠褒贬之词。遵照生不立传和可以以事系人的原则，对部分曾为教育事业起过重要作用的人员，也结合事实写入本志。

五、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一般志朝代、年号、年度，括号内加注公元纪年，但省去“公元”、“年”三字。1949年10月1日以后一律以公元纪年。

六、除必要的引文外，均采用语体文、记述体及第三人称书写。以文字为主，随文穿插必要的表格。叙事则提要钩

元，言必有据。

七、统计数字一般采用统计部门的数字，缺项时则采用各有关单位提供的数字。数字表述根据《鲤城区志》编写通则（试行稿）的有关规定。

八、资料来源于教育档案，泉州市（鲤城区）教育部门历年来的总结，泉州市教育志（讨论稿），福建省教育志编写资料汇编，泉州市（鲤城区）文史资料汇编，教育部门、单位提供的专项资料。限于篇幅，一般不注明出处。资料难免不全，采摭不周。虽然广泛征询意见，几次修正，但仍有不尽人意之处。

九、本志稿遵循国家的保密制度，凡属应于保密的事物，一概存而不录。

概 述

西晋末年，北方士族避乱南迁，定居晋江流域，带来中原的生产技术和文化，泉州民间开始有了家传师授式的私学。隋、唐科举取士促使私学越来越发展。唐德宗建中二年（781），福建观察史常袞，泉州刺史薛播首倡乡学，设书舍、课文章，勉励士子应试。贞元七年（791），晋江县蔡沼首登明经科。翌年，晋江人欧阳詹举进士第二。从此，泉州人竟相劝勉读书。

北宋太平兴国七年（982），知州孙逢吉始建州学。南宋绍兴七年（1137），知州刘子羽于州学东侧附建晋江县学，逐渐形成以儒学为主体的官学。绍兴二十一年（1151），朱熹任同安主簿，经常来泉州讲学，受其影响，许多宿儒名士也设馆授徒。同时村学家塾等私学遍及城乡，泉州出现“家诗书而户弦诵”的景象。朱熹在府文庙前立“海滨邹鲁”石牌，以志文风之盛。

元代统治者由于实行民族歧视政策，虽然提倡创办社学，创办阴阳学、医学、蒙古学，但晋江学子不满其统治，弃教辍学。地方官吏一度整治，力图兴教，但始终不振。

明洪武八年（1375），太祖诏令地方推行社学，但因社学没有稳定的经费，以后时兴时废。而府学、县学则重新修葺，不断扩建。各种书院，或复兴或新建。名儒贤士，设馆讲学，乡间私塾随处可见。习经读史，蔚然成风。《泉州府志》载：“党塾子弟，年方髫龄多有能诵十三经者。晋邑岁科童子赴试者，几至五千人。”因此，明中后期产生了李

贽、俞大猷、王慎中、何乔远等一批著名人物。

清代，沿袭科举制度。顺治三年(1646)，晋江人黄志远首登进士。府、县学多次修葺、扩建，至乾隆期间，府学规模达到全盛。清初对书院曾加以抑制，雍正间，诏令各省会办一所书院之后，府、县相继创办。不过这时的书院，成为以考课为主的科举预备场所。雍正二年至七年(1724—1729)，诏令开设社学，但以后社学减少，而各类私塾遍及城乡。《晋江县志》载：“家诗书而户弦诵，即卑微贫贱之极，亦以子弟读书为荣。”

清末废科举，兴新学，泉州府学、晋江县学分别改办为中、小学堂。部分私塾也改办为新式小学堂。自光绪二十六年间(1890)至宣统三年(1911)，在本区域内，已办起公私立中学堂3所、小学堂24所。

民国初期，学堂改称学校，取消读经。“五四”新文化运动后，推行新文化，提倡白话文，推广普通话。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实行党化教育。抗日战争期间，推行战时民众教育，兴办战时民校。到民国38年(1949)，国民政府、省、县地方政府、华侨、地方人士，教会和商界虽然在本区范围内，创办过普通高校1所、中学14所、职业技术学校9所、小学56所，幼稚园2所。可是由于战乱频繁，日寇侵华，社会动荡，民不聊生，各级各类学校因经费困难和其他原因，时办时停，或兴或废。到1949年9月，包括清末创办的学堂在内，仅存高校1所、职业技术学校3所、中学7所、小学27所、幼稚园1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对教育事业采取“维持原状，逐步改造”的政策。接管公立学校，扶持私立学校，推动工农识字教育，贯彻向工农子弟开门的方针。在改造社会的同时，也对学校布局和师资队伍进行整顿。在校生数与教学质

量同步增长，欣欣向荣。

1957年的反“右”扩大化，使教育界“万马齐喑”。1958年的“大跃进”，导致“浮夸风”引进各类学校。接踵而来的国民经济暂时困难，使盲目创办起来的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陆续“下马”。1963年，在国民经济走出低谷以后，部分学校得到调整、复办或创办。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课闹革命”。大部分职教人员受到冲击，部分学校变成武斗据点，校产损失严重。导致中学三年不招生，在籍生读多读少全部毕业。1968年“复课闹革命”，根据“五·七”指示精神，中学改为二·二制，小学改为五年制。以学工、学农、学军和斗、批、改代替课堂教学，教学质量严重下降。

1976年月10月，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通过拨乱反正，“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混乱局面，逐步扭转。全国高校统一招生制度恢复后，教学秩序迅速好转。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平反冤、假、错案，调整工资，提高教职工生活待遇，以及通过各种方式提高教师的社会地位等等，促进了教育工作者的积极性，教育事业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

80年代中后期，由于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乡镇企业的崛起，市场经济的繁荣，各级政府对教育事业的投入，年年增加。加上华侨政策的落实和鼓励华侨兴学，海外华侨（包括“三胞”）捐资办学的团体和个人逐年增多。据统计，1979年至1992年间，华侨捐资13,976万元，相当同期财政拨款的55.57%。此外，社会捐资与城乡教育事业费附加税的开征等，都增强了办学条件，因此，各级各类学校蓬勃发展。

1992年，在本区地面上有高校5所，在校学生5086人；中等专业学校9所，在校学生5714人；技工学校3所，在校学生

1177人；普通中学21所，在校学生23937人，市区和5个镇依法宣布实施9年制义务教育；小学166所，在校学生56266人，全区各镇、乡、农场，先后依法宣布实施初等义务教育。

成人教育从重点抓扫盲，逐步向高层次发展。1987年11月，本区非文盲率达到91%强，经市政府批准为基本无文盲区。1985年、1987年后，干部、职工，市民的业余进修向中专、电大、大中专自学考试方向发展。1979年—1992年间，电大工作站先后开设10个电大专业，毕业1115人。1984年至1992年间，有21298人次，报考51241科次，自学考试办公室发放单科合格证书18921张，其中获得毕业证书的561人。农民业余教育，则向高小和专业技术培训的方向迈进。1992年开办业余学校131所、368班，在校学员3362人。

大 事 记

唐

唐开元年间(713—741)，在衙城右侧建鲁司寇庙，为泉州有孔庙之始。五代时称宣圣庙。

建中二年(781)，常袞任福建观察史，鼓励泉州士子参加科举考试。

贞元八年(792)，欧阳詹中进士第二名，与韩愈同榜，时称龙虎榜，为泉州士子登进士第一人。

贞元九年(793)，泉州刺史席相设宴东湖，礼送乡贡8人往京都长安赴试，欧阳詹作陪，观者如市。

光启二年—大顺二年(886—891)，王潮在泉州城内“作四门义学。”

天复二年(902)，王审邽命子延彬于泉州西郊建招贤院，礼待入闽避乱的中原公卿文士。

五 代

后梁贞明四年(918)，陈逖中戊寅榜进士第一，为泉州第一个状元。

后唐天成二年(927)，里人黄仁颖中丁亥榜进士第一名。

宋

太平兴国初(976)，郡守乔岳迁宣圣庙至崇阳门外的三教铺，即今文庙处。

太平兴国七年(982)，郡守孙逢吉即庙建学，从此，泉州有了完整的州学。

大观至政和年间(1107—1118)，泉州伊斯兰教徒请建蕃学，教育寓泉的伊斯兰子弟。

南 宋

建炎三年(1129)12月，南外宗正司由江苏镇江迁来泉州，随迁宗子349人。后于府治西南袭魁坊的睦宗院东设立宗学(1131)。

绍兴七年(1137)，郡守刘子羽重建泉州州学，左学右庙，并于州学东侧附建晋江县学。

绍兴十九年(1149)，朱熹登进士，翌年任同安主簿，此后经常到泉州各地讲学。

绍兴三十年(1160)，泉州郡城人梁克家廷试第一。梁著有《三山志》，为福建现存的最早志书。

乾道五年(1169)，知州王十朋建泉州贡院于肃清门内。

淳熙六年(1179)，韩严直知泉州，置社学。择有学之士训导讲说。

庆元五年(1199)，泉州人曾一龙以“独占天下第一”之选高中状元。宁宗视为无双，赐名“从龙”。嘉定八年(1215)入相，知枢密院。

嘉定十七年(1224)，赵宋宗子赵汝适掌泉州市舶司。翌年著成《诸蕃志》。

咸淳七年(1271)，县令赵瑤即庙建明伦堂，晋江县自此有独立的县学。

元

至元二十三年(1286)，元世祖颁令建立地方社学。泉州有社学即从此始。

明

洪武八年(1375)，太祖诏令推行社学，此后社学兴起。

嘉靖八年(1529)，明廷诏令发行泉州人蔡清著《易经四书蒙引》。

同年，巡按御史聂豹、提学副使郭持平、知府顾可久等人，改净真观建一峰书院。

隆庆元年(1567)，陈琛、张岳、林希元等28人，在泉州开元寺结社，研究易学，形成清源学派。

清

康熙二十三年(1683)，福建总督姚启圣捐银为泉州府学及各县县学购置学田，以租养学。

康熙四十年(1701)，泉州府通判徐之霖建小山丛竹书院。

雍正二年(1724)，奉诏复办社学。

雍正六年(1728)，唐孝本在泉州城内建正音书院一百源庵、承天寺、奉圣铺、铁炉铺四所。

乾隆年间，就施琅故园“澄圃”建清源书院；“东园”建崇正书院。

乾隆十五年(1750)，知县黄际昌重建原清源书院(原一峰书院旧址)，更名为梅石书院。

乾隆二十六年(1761)，全面修府学。其范围东至百源清池，西到泮宫门，南临涂门街，北抵打锡巷。

光绪九年(1883)，英国基督教长老会传教士，医生颜大